## 書評

張志剛,《宗教文化學導論》(台北:宗博出版社,2005年11月繁體字初版),293頁。

**林端** 台灣大學社會學系

本書作者是北京大學宗教學系宗教理論教研室主任張志 剛教授,出身哲學的他,兼治"宗教學"(Religious Studies, Religionswissenschaft)之後,1993年在中國大陸出版這本《宗教 文化學導論》,最近這本書在台灣由"宗博出版社"發行繁體 字版。一方面這是海峽兩岸宗教研究實際交流的具體例子,二 方面這也會促成跨學科的對話與整合,因爲"宗教學"作爲一 門新興的獨立學科,它在整體華人世界正在發展建構當中,各 種不同專長的、以研究宗教爲志業的宗教學者,彼此之間需要 多多對話,例如宗教哲學家、宗教現象學家、宗教史學家、宗教 文學家等人文學科專長的宗教學者,應該要與宗教社會學家、宗 教人類學家、宗教經濟學家、宗教心理學家等社會科學專長的宗 教學者多多交流。甚至在這個講究宗教對話的時代,研究宗教的 人,作爲"研究者"的身份,也應跟實際信仰宗教的宗教信徒, 具有"信仰者"身份的人,還有兼具這兩種身份的神學家或佛學 家與道學家,也要多多交流。最理想的"宗教學"這門學科的知 識建構工作,應該由人文學者、社會科學學者、宗教信仰者、神學 學家、佛學家與道學家等共同完成。我們在這裏要引用佛教經典 一個很有趣的故事來進一步說明,這也就是中文成語"瞎子摸 象"的典故來源:1

"爾時。世尊告諸比丘言。乃往過去有王名鏡面。時。 集生盲人聚在一處。而告之曰。汝等生盲。寧識象不。 對曰。大王。我不識. 不知。王復告言。汝等欲知彼形 類不。對曰。欲知。時。王即敕侍者。使將象來。令衆 盲子手自捫象。中有摸象得鼻者。王言此是象。或有摸 象得其牙者。或有摸象得其耳者。或有摸象得其頭者。 或有摸象得其背者。或有摸象得其腹者。或有摸象得其臂 者。或有摸象得其膊者。或有摸象得其跡者。或有摸象得 其尾者。王皆語言。此是象也時。鏡面王即卻彼象。問盲 子言。象何等類。其諸盲子。得象鼻者。言象如曲轅。得 象牙者。言象如杵。得象耳者。言象如箕。得象頭者。言 象如鼎。得象背者。言象如丘阜。得象腹者。言象如壁。 得象臂者。言象如樹。得象膊者。言象如柱。得象跡者。 言象如臼。得象尾者。言象如緪。各各共諍。互相是非。 此言如是。彼言不爾。云云不已。遂至鬥諍。時。王見 此。歡喜大笑。"

這個佛經的故事,正好可以清楚地說明,要研究人類社會極端豐富的宗教經驗,是多麼地困難。任何宗教研究者,不管他是從哪一個學科出發,都免不了受到原有學科的局限:原有學科訓練,提供他有利的工具,來深入分析宗教現象,但是"利之所在,弊亦隨之",這個有利的工具,也客觀局限了他認識全面性宗教現象的可能。所以各個不同學術背景出身的宗教學者,就會像"瞎子摸象"一樣,當他盡其可能地去認識宗教、研究宗教、分析宗教的時候,無可避免的他也建構了自己有關宗教的認識論、方法論與本體論。如何在"各有一偏"的宗教研究立場上,最後綜合出海納百川的"宗教學",無疑是個高難度的挑戰。佛教華嚴世界講求的"一多相容",其實也可以在宗教學的知識建構上,體現出其特色來。

也就是在這樣宗教學術交流的前提上,這本作者十三年前的 舊作,發行台灣繁體字版的時候,我們閱讀起來,也有著獨特的 意義。一九七七年, 文革剛結束的時候, 作者通過全國的高考, 進入北京大學哲學系就讀,從本科生到研究生,專長都是哲學, 尤其熱愛歷史哲學與文化哲學。後來北大哲學系裏, 創立了大陸 第一個宗教學系(這個是大陸宗教學系的特色,通常附設在哲學 系之下,一套人馬,兩塊招牌),作者就從哲學轉到宗教學,在 這樣的基礎之上,希望以原有的哲學底子,對"宗教學"作推陳 出新的貢獻。於是在歷史哲學與文化哲學的基礎之上,作者認爲 "文化研究"可以跟"宗教研究"作一個綜合與交流,而建構出 的新的人文學科,他稱之爲"宗教文化學",他希望透過六個不 同的學者所展現出來的不同的宗教研究典範,分別是從馬林諾 夫斯基(Bronislaw Malinowski, 1884-1942)的文化人類學、韋伯 (Max Weber, 1864-1920) 的宗教社會學、道森 (Christopher Dawson, 1889-1970) 的文化史學、湯恩比(Arnold J. Toynbee, 1889-1975)的歷史哲學、蒂利希(Paul Tillich, 1886-1965)的文 化神學, 還有卡西爾 (Ernst Cassier, 1874-1945) 的文化哲學, 在這樣綜合性的討論之下, 前後六七年, 包括作者在美國一年 的訪問期間, 他作了很嘗試性的撰寫計劃。十多年後, 新版在 台灣發行,儘管作者認爲這個"少年之作",有其雙重的歷史 局限性:一方面是少年功利的主觀局限性,二方面則是意識形 態的客觀局限性, 但他仍然希望客觀保存原書的學術原貌, 既可 以體現當年剛進入 "宗教學" 研究的豪情,且可以強調"宗教 文化學"這門新興學科的重要性,進一步還可期待海峽這一岸的 學者的共鳴。

這本近三百頁的書,分爲三個部分:第一部分是第一章,作 者提出他的假設與求證, 並說明"宗教文化學"這門學科創立的 重要性;第二部分則是包括第二到第七章,分別討論這六位學者

研究宗教的特定典範,第三部分則是第八章,所謂"不是結論的 結論"。我們可以先從第一章來看,作者認爲這個是一個比較大 膽的假設, 首先他必須要跟惟物史觀的立場作對話, 來強調文化 價值觀念與文化心理狀態, 對於學術活動的相對獨立性的促進作 用,在這樣的立場之上,作者希望擺脫過多意識形態的限制,而 來理解一九一四年開展出來的歐洲現代史,作者引用德國歷史哲 學家斯賓格勒的學說,討論到西方文化的沒落,也討論到歐洲中 心論與文化多元論的問題。他強調文化比較研究,是以多元文化 觀爲其基本前提的。因此,從歐洲中心論轉到文化多元論,進而 展開文化比較研究, 這對現代西方人文科學來說, 是一個帶有必 然性的邏輯走向。第二個走向,他則強調要從理性主義轉到"非 理性主義",作者強調學術上的"非理性主義"是一個中性的概 念,就其内容來說,事實上是相對於自然主義的方法論,而要強 調文化科學的非自然主義的立場,處於社會總體危機中的文化心 理,促使西方當代人文學者藉著非理性主義,深刻地反省近代哲 學與社會科學研究的歷史局限性, 就其積極面向來說, 是從理性 主義轉化非理性主義,進而深化文化研究,這是現代西方人文科 學第二個帶有必然性的邏輯取向。

作完這樣的假設之後,在求證的過程裏,作者作了選擇素材的工作,既要注重無神論學者的思想,也要重視信仰宗教的學者,甚至神學家的立場。因此,宗教圈外人(outsider)以及宗教圈內人(insider)的立場皆需兼顧,才能使宗教的文化研究能夠相輔相成:他選擇的專家,其中道森是一個天主教徒,蒂利希則是神學家兼哲學家。此外,作者還要強調,這些研究宗教文化的學者,都有他們方法論的獨特立場。選定素材之後,他對於這六位學者加以描述,然後最後再進行批判,尤其是進行方法論的批判,譬如說對其惟心史觀進行批判,但是批判之餘,也要理解他們確實提出帶有突破性的具體研究方法。作者強調說,先以

惟物史觀作爲研究準則,首先在描述的基礎上,對這些學者的方 法論進行批判,進而站在批判的基礎上,把各個學者在"宗教文 化學"的貢獻,一些有價值的基本問題,梳理出來。

在我們討論那六位學者的學說之前,我們先來看看第八章 "不是結論的結論",作者強調"宗教文化學"在主題上,應 該有兩個重要的特點: 首先,現代西方的宗教文化研究,跟它 的宏觀文化背景, 有著明顯的連繫, 一九一四年的第一次世界大 戰, 西方現代出現的的文化危機, 促成了對西方整體宏觀文化的 反省, 現代西方的宗教文化研究, 亦即所謂的"宗教文化學", 必須要把整體西方宏觀的文化背景納入思考。這六位學者,無一 不是對整體西方文化危機進行反省, "宗教文化學"的誕生, 要 擺在這樣的文化大環境裏,才能夠得到恰當的理解。其次,作者 強調現在的西方宗教文化研究,跟人文科學的發展有明顯的連 繋,換句話說,體現了積極的"非理性"的精神,超越了以往社 會科學方法論的歷史局限性,從"自然的理性"走向"文化的非 理性",從表層的意識走向深層的潛意識,努力追求自然的對立 面,亦即文化的内在動因。在這種情形下,作者強調"宗教文化 學"跟"比較宗教學"還是有所差異的,因爲"比較宗教學"還 是以宗教爲中心,以宗教現象爲中心,就宗教本身而探討宗教, 而"宗教文化學"則關注在"宗教與文化"之間的關係問題,強 調這兩者的內在關係,對於全面而具體的探討宗教現象的關鍵性 意義,這樣的學術取向,會拓寬和深化"宗教學"研究的主題, 開展出新的"宗教學"研究的方向。

在這章第二節的方法批判上,作者進行兩個層次的批判, 第一個是具體方法的批判,第二個是哲學觀念的批判,首先在具 體方法的批判上,作者發現有多種具體研究方法的並存性,要嘛 是功能分析學派的文化人類學方法,要嘛是理念型的宗教社會學 方法,要嘛是信仰主義的文化史學方法,要嘛是現實信仰主義的 文化神學方法,還有經驗論的歷史哲學方法,以及符號功能論的文化哲學方法。此外,他也認爲這些具體研究方法,除了並存之外,還具有交叉的特性,作者強調,"宗教文化學"會體現出下列具體的面向:宗教與文化本體、宗教與文化結構、宗教與文化過程、宗教與文化功能、宗教與文化心理或文化潛意識等等。

在方法論批判之上,作者進行了哲學觀念的批判,無可避免的,在一九九三年的大陸,作者必須指出這些學者惟心史觀的立場,認爲他們是以社會意識來說明社會存在,不是以文化解釋宗教,而是以宗教來解釋文化。爲了對這樣的惟心史觀進行解構,作者引用馬克思與恩格斯的惟物史觀,將神還諸於人,將宗教還諸歷史,用人來解釋神,用歷史來解釋宗教。其次,不是用思想關係來解釋宗教的本質,而是用物質關係,特別是生產關係來解釋宗教的本質,但是,作者強調這六位學者惟心主義的傾向,並非傳統惟心論與信仰主義的簡單重複,他們確實論證了宗教是一種基本的人類文化現象,而且宗教活動在人類文化進程中,具有不可磨滅的重大歷史作用,所以作者希望要克服惟心史觀的或信仰主義的消極影響,以惟物史觀的基本觀念爲學術探索的導向,建立新的"宗教文化學"的理論成果,在這種情形下,作者強調這是一個"不是結論的結論"。

有關本書第二部分的討論,第二章是有關馬林諾夫斯基的宗教理論,對於他的宗教功能論作一定的說明後,在第五節裏,作者進行一定程度的批判,他認爲他的宗教人類學研究,其實是從形而上學的抽象思辨,走向經驗主義的具體分析,在原始宗教與原始巫術的研究領域裏有相當大的貢獻。但是,作者也強調,就像我們前面所談到的"利之所在,弊亦隨之",過度推崇經驗主義,就會陷入以經驗劃地爲牢,走向"極端的經驗主義"的立場。這使得他的功能論的文化分析,變成是機械的、靜止的,而不帶有辨證的歷史的含意,他強調只有把文化要素置於文化過程

當中,才可能對文化功能進行有效的考察。他批判說,極端經驗主義的哲學立場,會導致徹底否定歷史過程的邏輯條件,喪失了深層的歷史主義精神。作者這個討論,事實上,有關歷史的/結構功能的,買時性的/共時性的這種兩難命題,人類學家與社會學家,已經有多方面的反省。如果是一個非功能論的人類學家,如歷史人類學家,他未必會提出類似的宗教人類學理論,換句話說,他對馬林諾夫斯基的批判,還是立基在想要建構具有歷史主義精神的"宗教文化學"的立場上來加以討論。

在有關韋伯的討論裏,他主要著眼在《基督新教倫理與資本主義精神》以及《儒教與道教》這兩本著作之上。這正好是筆者專攻的領域,細究其實,這兩本書其實正好彰顯了韋伯比較宗教社會學裏,"文化內的宗教比較"與"文化問的宗教比較"這兩個重要部分,韋伯在"文化內的宗教比較"裏,透過基督新教與中世紀天主教的比較,來彰顯新教倫理的獨特性,以及"新教倫理與資本主義精神"之間的"選擇性的親近關係",而"文化間的宗教比較"則以中國的儒教、道教,印度的印度教、佛教、古猶太教與伊斯蘭教等,探討這些宗教倫理跟他們所處的社會之間,並沒有自發性地產生資本主義精神的"選擇性的親近關係"。

在第五節討論韋伯的哲學意涵裏,作者正確地指出韋伯並不是一個惟心論者,韋伯並沒有想要單純地強調宗教觀念決定經濟活動,這種惟心史觀的立場,作者強調韋伯的結論,跟馬克思的惟物史觀,兩者的理論分歧只是局部性的,並不具有整體意義上的可比性,而且韋伯對惟物史觀,也作某種程度的妥協。其次,他認爲韋伯本人的哲學觀念,不是始終如一的,而是充滿矛盾的,作者認爲,在歷史哲學上,韋伯排斥了一元論,而陷入了相對主義的現象,結果使他有關世界宗教的比較研究,也失去了內在的邏輯體系。批判完韋伯的相對主義的立場,他進一步批判韋

伯的"理念型"(ideal type, Idealtypus)的研究方法,他強調它是一種"調和過程中的合理性",這並不是"邏輯上的合理性",他認爲韋伯的理念型,把概念的主觀與實在的客觀之間的距離拉得更遠,韋伯的世界宗教比較研究中,所提出來的一大堆概念,究竟能在多大程度,反映文化存在或說明歷史現實呢?

我們在這裏, 要對作者的韋伯研究, 提出我們的批判意見。 首先,我們認爲,作者很客觀地討論了從馬克思到韋伯的學術發 展歷史, 的的確確, 韋伯並不是以惟心論取代馬克思的惟物論, 相反的, 韋伯很清楚的意識到作爲一個"後馬克思的"學者, 簡 單落入惟心/惟物的二元對立式的對抗,是沒有太大意義的。相 反的,物質力量與精神力量,經濟與宗教,在人類歷史的發展 過程裏, 只要天時、地利、人和的條件具備, 任何一面對另外 一面,都有可能産生一定的影響。其次,作者批判韋伯在經驗科 學的立場上,承認經濟力量與宗教力量等多元歷史決定力量的存 在,同時又對各地區文化的獨特性,賦予一定的重視,在這種情 形下,很容易落入相對主義的陷阱,所以基本上他以惟物史觀的 一元論的立場,或者說首尾一貫的具有邏輯一致性的歷史精神的 立場,來批判韋伯這種開放性的、多元性的歷史精神。的確,韋 伯並不願意指出,人類歷史的固定方向與確切的邏輯,但是要說 幸伯因此就是一個相對主義者,我想還是一種過度強烈的論斷。 基本上所有社會學家,都會強調社會文化脈絡的重要性,或多或 少都有一些相對主義的面向,但是說韋伯是一個徹底的相對主義 者,則或多或少忽略了韋伯的理解社會學(interpretative sociology, verstehende Soziologie),恰恰是想要整合歷史主義與人文學科所要 強調的"獨特性",以及經驗主義與自然科學所要強調的"普遍 性",他認爲人類的歷史發展是開放而多元的,但他也無意要去 建構一個徹底相對主義的歷史哲學。

其次,作者認爲"理念型"的研究方法,是一種"調和中的合理性",並非"邏輯上的合理性"。在這樣的立場上,作者強調要積極去發現理論創造的邏輯取向,韋伯的"理念型"的建構,基本上建立在新康德主義的認識論的基礎之上,並沒有辦法以概念來掌握真正的文化實在與歷史現實。在這裏我們只能說,作者的立場,跟韋伯與新康德主義的立場,在認識論上恰恰屬於兩端,韋伯強調概念的有限性,而具體的歷史實在,無法透過我們學者的"理念型"概念來加以重建,而作者似乎還是希望在一個比較惟物史觀的實在論的立場,認爲概念與理論,可以建構正確的邏輯取向,然後可以進而去掌握人類歷史的發展方向,而"宗教文化學"也應該體現出這樣的特色,要掌握宗教與文化的互動關係的全貌。在這一點上,也許沒有最終的誰是誰非,而是在於不同學者的基於不同的認識論立場,所產生的仁智之見的問題。

最後,我們還是要回到前面"瞎子摸象"的故事,作者所建構的"宗教文化學"雖然是十幾年前的舊作,雖然是在"客觀的惟物史觀"以及"主觀的少年之作"的雙重局限性之下,但是整本書閱讀起來,對筆者這個專攻宗教社會學與宗教人類學的台灣學者,其實也還是有長足收穫的。起碼在海峽兩岸的"宗教學"交流之上,大陸以哲學來涵養宗教學,宗教哲學研究,在量與質上都很可觀;但是在台灣的這一邊,宗教的社會科學研究,無論是宗教人類學的或宗教社會學的,長期以來,研究成果也相當豐富。換句話說,作者的"宗教文化學"的知識建構,事實上就觸及了"宗教學"裹人文學科與社會科學的整合,而在海峽兩岸來說,很有趣的,雙方長處不一,這本書與其他"宗教學"著作在台的出版,正說明華人社會的宗教研究,也已經到了互補短長,相互整合的時刻。

人類的社會的宗教現象與宗教經驗,是那麼豐富也那麼龐大,每個宗教研究者對這個宛如大象的宗教研究對象,我們各個其實都像個瞎子一樣,在黑暗中摸索,摸到什麼是什麼,"利之所在,弊亦隨之",這是我們時刻必須要自我提醒的。

韋伯在去世前一年(一九一九年),所作的一場著名的演講,就是所謂"學術作爲一種志業",在那裏他強調我們每個人的學術研究,都是片面而短暫的,我們註定被後來的學者所挑戰、所超越,正因爲我們會被挑戰、會被超越,我們更要孜孜矻矻地不斷努力,勇往直前,正因爲我們要被超越,我們學術的價值才更顯得光亮。而這個研究精神,正好可以作爲激勵兩岸"宗教學"研究,彼此相互切磋、相生相成的堅實基礎!

## 注釋

1 語出《長阿含·世記經》大正藏第一冊頁128c、129a, CBETA電子 佛典(大正版), http://www.cbeta.org(中華電子佛典協會)。

